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FU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廣州基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7)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廣州基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不少於35,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61,000,000港元。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i)因成本控制，行政開支減少約11,000,000港元；(ii)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對應收賬款及商譽28,000,000港元作出減值；及(iii)由於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收入減少約7,000,000港元。

本公司仍在編製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參考本公司管理層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而編製，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末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州基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青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青先生、林君誠先生、劉志軍先生、易沙女士、王夢蘇女士及韓銘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浩然先生、陳偉璋先生及林浩邦先生。